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人事室給與股

承辦人：黃韻如

電話：07-7995678#3150

傳真：07-7406665

電子信箱：pink082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93123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隨文引入)(33897293_10931233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國泰人壽規劃延長「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之團險商品續保申請期限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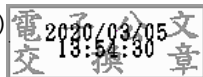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09年3月2日國壽字第10900300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紙本)

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090305



10970164600